

邱委員就夏季青少年溺水事件頻傳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教育部推動「打造運動島計畫」水域相關活動，旨在擴增游泳運動人口，強化水安自救知能。現行全國中、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主要分為 5 級，並選擇海中生物作為基本指標之圖騰象徵，俾使學生在運動學習之過程中獲得更多樂趣。相關計畫推動以來，目前學生游泳能力已獲明顯提升；以民國 99 年至 102 年學生游泳合格率資料分析，國小應屆畢業生由 53.9% 提升至 65.44%，國中畢業生由 44.8% 提升至 57.03%，高中職畢業生由 36.6% 提升至 41.9%；此外，每年學生溺水死亡人數，亦由 97 年 64 人降至 102 年 43 人。俟各學習階段學生游泳能力均達一定標準後，將參考國外經驗就目前游泳能力及分級指標進行滾動修正。
- 二、交通部已依「發展觀光條例」第 36 條規定發布「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」，作為水域遊憩活動管理之依據，並已完成管理體系與法制之建置。依活動所在區域，各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（國家風景特定區、國家公園管理機關及地方政府）應本於權責就轄管水域規劃管理，對於危險水域得依「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」第 5 條、第 6 條規定，公告限制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、時間、範圍及行為，或禁止其活動；違反者依「發展觀光條例」第 60 條規定處分之。
- 三、為提供民眾完整之水域遊憩資訊、安全宣導、活動管理法規，以及各管理機關所作之禁止或分區管制規定，交通部觀光局已建置臺灣觀光資訊網（<http://taiwan.net.tw>）-「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宣導」專區，刊載相關禁止、限制公告及注意事項，並即時更新供民眾查詢，並連結教育部「學生游泳能力 121 網」及內政部消防署「水域安全資訊網」、「水上活動注意事項」等，期能提供更完整之安全宣導資訊。另，教育部亦督請各地方政府於每年 4 月啟動危險水域聯合稽查，協請有關單位於暑期加強巡邏勸導及安全維護事宜，並藉由記者會、廣播電視、平面媒體等多元管道，籲請國人重視水域安全，俾減低溺水意外事件之發生。

（一〇一）行政院函送邱委員志偉就國防事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7595 號）

（立法院函 編號：8-5-8-315）

邱委員就國防事務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國防部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本次事件肇生原因尚在調查中，天候、機械、人為各種因素均未排除，目前飛機仍於保固期限內，本部同步啟動索賠作業準備，俟鑑定報告完成后，依合約全力向美方求償，確維本部最大權益。
- 二、感謝委員對於國防事務之費心指導及提供建言，今後仍祈一本愛護本部初衷，不吝指導並持續支持本部政策推動。

（一〇二）行政院函送羅委員淑蕾就國防事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（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3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27582 號）